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依规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计召开 7 次会议，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并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5 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p>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1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6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6 日	<p>1、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3、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二、监事会 2022 年度重点工作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检查财务情况、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内部控制、股权激励等方面进行监督及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恪尽职守，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

董事会履行职权、执行公司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董事会及管理层能够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重视制度建设，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及管理制度，促使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并对定期报告、决算报告等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体系较为健全，财务运作基本规范；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且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

3、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关联交易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等内容进行审阅和监督，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经营所需，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5、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6、检查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

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

7、股权激励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等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对上述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继续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不断提高监事会监督职能的有效性和针对性，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以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责。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